

关于对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中小板关注函【2017】第 178 号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向我部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2 月 3 日开市起停牌。2017 年 2 月 17 日，你公司以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为由，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17 年 4 月 1 日，你公司披露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浙江时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总价为 29 亿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2017 年 9 月 27 日，你公司披露称交易对方鉴于自本次重组预案披露后，资本市场环境较项目筹划之初已发生较大变化且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交易双方就本次重组的发行价格等核心条款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我部对上述事项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并做出书面说明：

- 1、你公司与交易对方决定终止本次交易的具体原因、具体决策过程、合理性和合规性；
- 2、你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在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及重组预案披露后开展工作的情况；
- 3、请你公司对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信息披露进行全面自

查，说明你公司的信息披露是否合法合规，以及是否充分披露了重组终止风险；

4、你公司对终止本次交易的后续安排和拟采取的违约处理措施（如有）。

请你公司在 2017 年 10 月 1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7 年 9 月 28 日